



学科导航4.0暨统一检索解决方案研讨会

山东大学谢辉教授作客湖南大学法学论坛

<http://www.fristlight.cn> 2005-11-23

[作者] 蒋丘岳

[单位] 湖南大学法学院

[摘要] 2005年11月22日晚,在湖南大学北校区图书馆学术报告厅,一场以“法治的道德基础”为主题的学术讲座在此举行。讲座由著名的法学学者、山东大学法学院谢辉教授主讲,湖南大学法学院温晓莉教授主持。

[关键词] 湖南大学;法治;道德基础;山东大学

2005年11月22日晚7点,在湖南大学北校区图书馆学术报告厅,一场以“法治的道德基础”为主题的学术讲座在此举行。讲座由著名的法学学者、山东大学法学院谢辉教授主讲,湖南大学法学院温晓莉教授主持。讲座吸引了许多法学专业的本科生和研究生到场聆听。谢辉教授在法学界有着较高的声誉,对法治道德问题有其深入独到的研究。谢教授从现今法治的不和谐入手,对德治进行解构,并就人类历史上道德与法律规则关系的演变进程和道德的不同层次两大问题进行了阐述。谢辉教授把人类历史上的道德分为五个阶段:神灵化道德阶段,亲化道德阶段,权化道德阶段,人化道德阶段和生态化道德阶段。而公共道德,职业道德,政治道德和私人道德则构成了道德的四个层次。谢辉教授引用大量丰富的事例进行讲解,古今中外无所不包,不仅使在场的同学更深刻地理解了关于法治的道德基础这一问题,而且对法理方面的其他问题也有了一定程度的了解。最后,谢教授对同学们提出的关于医德和配偶权的问题进行了解答。谢教授的学术研究和个人的文化内涵给湖大法律学子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温晓莉教授对这场讲座作了点评,她称谢辉教授的讲座集思辩性,体系性,新颖性为一体,体现了谢教授做学问的一贯风格。

[我要入编](#) | [本站介绍](#) | [网站地图](#) | [京ICP证030426号](#) | [公司介绍](#) | [联系方式](#) | [我要投稿](#)

北京雷速科技有限公司 Copyright © 2003-2008 Email: leisun@fristlight.cn

